



适应经济新常态 引领财政新发展

全国人大代表 江西省财政厅厅长 | 胡强

党的十八大以来,习近平总书记发表了一系列重要讲话,特别是做出了关于经济发展新常态的战略判断,为社会主义经济建设的理论与实践指明了方向。我们要正确认识、科学分析新常态下财政领域的趋势性变化,按照习总书记“四个全面”战略布局,准确把握经济财政发展大逻辑,进一步增强工作的前瞻性和主动性,适应新常态,引领新常态,努力在新常态下实现新作为,引领新发展。

一、适应和引领财政收入的新常态

财政收入新常态的一个重要特征就

是收入增长下行,由高速增长转为中低速增长,有的地方甚至可能出现增长停滞。这是经济新常态下财政发展的必然规律,对此我们要清醒认识,处变不惊,进一步坚定发展信心,保持发展定力。

一是要遵循市场经济规律。更多地运用市场的方式配置资源,处理好财政与市场的关系,严格按市场经济规律办事,该让市场管的,放手让市场管,财政不干预,赋予市场更大的主动权;该财政管的,一定要管住管好。比如,近两年来,我们针对中小微企业融资难题,大胆创新,充分发挥财政政策的导向作用和财政资金“四两拨千斤”的杠杆作用,探索出台了“财园信贷通”

融资新模式,把财政直接支持企业的资金整合起来,按1:8的比例放大贷款,撬动银行资金投向中小微企业,收到了较好成效。下一步,我们还将更多运用产业发展引导基金、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(PPP)等多种投融资模式,发挥对社会资本的引导带动作用,鼓励民间资本发起设立产业投资基金、股权投资基金。通过完善公共产品价格形成机制,对基础设施和公共事业实行特许经营,政府给予投资补助、基金注资、担保补贴等方式,提升投资回报预期,撬动民间资本参与重点工程建设。

二是要优化企业发展环境。开展行政权力清理,精简行政审批事项,优化

审批流程。加大对中小微企业的结构性减税支持,既鼓励“草根创业”和民间资本释放潜力活力,又突出增加就业改善民生的“雪中送炭”式扶助。公布全省行政事业性收费、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目录清单,明确目录清单之外一律不得收费。今后,我们将在符合国家规定前提下,对收费项目“能减则减、能清则清”。2015年还将清理取消一批省级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。同时,积极稳妥加强对税收等优惠政策的规范清理,填补税收“洼地”,维护市场公平竞争环境。

三是要提升发展的质量和效益。江西作为经济欠发达省份,要实现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目标,就必须在一个较长时期内保持合理较快的发展速度。这就要求我们紧紧扭住发展这个第一要务,把握财政支持经济发展的节奏、重点和方向,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并适当加大力度,着力支持对经济发展具有强劲支撑和拉动作用的重点领域、重点项目,加大扶持培育市场发展前景好、辐射带动能力强、财政税收贡献大的企业,培育和壮大新的经济增长极,促进经济结构调整和发展方式转变。与此同时,依法依规加强收入征管,收入预算从约束性转向预期性,在经济发展的基础上实现财政持续增收、稳定增长。克服速度情结,既不收“过头税”、寅吃卯粮,也不越权减、免、缓征收入,严禁列收列支等“空转”行为,实现经济与财政良性互动、健康发展。

二、适应和引领财政支出的新常态

经济新常态环境下,保工资、保运转、保增长、保改革,需要投入大量财力,特别是民生支出刚性增长。在连续8年实施民生工程的基础上,今年江西省继续筹集财政性资金1000亿元,比上年再增加200亿元,围绕就业和创业、社

会保险、社会救助、医疗保障等八个方面,切实办好涉及群众切身利益的50件实事。在推进民生改善和社会建设各项事业时,应切实把握以下三点:

一是注重系统性。民生问题涉及面广、关注度高,应坚持把民生工作作为一项系统工程来抓,在制定民生政策时,把握“与其被动买单、不如主动请客”的工作方法,花钱买机制,积极稳妥加以推进。统筹规划民生政策,并且和年度预算、三年滚动预算、财政中长期规划等有机衔接,着力解决民生制度碎片化等问题,避免“朝令夕改”、“各自为政”,增强政策的公平性和系统性。

二是注重平衡性。坚持底线思维,立足于保基本、兜底线、促公平,多做雪中送炭之事,不为锦上添花之举,引导全社会树立起靠个人努力勤劳致富、各方面合理承担责任的理念。统筹兼顾各方面需要,积极平衡、协调各方面的利益关系,防止“按下葫芦浮起瓢”。比如,江西省在提高城乡低保财政补助标准时,一揽子考虑农村五保户、退伍军人、返乡知青、手工联社未参保退休人员、精简退职老弱残职工等相关困难群体需求,统筹提高生活补助水平,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、更广、更公平地惠及老百姓。

三是注重持续性。充分考虑财力实际和承受能力,坚持“低水平、广覆盖、可持续”,绝不做出超出财力可能之举,尽力而为、量力而行。建立健全民生投入稳定增长机制,围绕省委、省政府关于“民生工程的覆盖面只扩大不缩小,投入力度只加大不减弱,困难群众生活水平只提高不降低”的要求,每年新增财力重点向民生倾斜,为江西与全国同步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强财力保障。同时,积极拓展民生投入的渠道,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对健康养老、就业创业、保障性住房等民生领域的投入,形成全社会共同致力推进民生各项

事业的良好局面,把民生工程打造成民心工程。

三、适应和引领财政改革的新常态

一是增强创新意识。改革与法治的要求决定了财政会更多成为焦点,经济建设的新任务、社会发展的新变化也决定了财政管理的体制机制必须做出重大改变。要时刻用“基础和重要支柱”的标准来检验财政工作,进一步破除思维定势和行为惯性,坚持解放思想、勇于开拓创新,在逆境中求发展,在困境中找出路,拓展生财、聚财、理财、用财的新思路,为深化财税改革提供强大支持。

二是增强长远意识。一方面立足当前,算好眼前账,既充分考虑改革成本,又最大限度释放改革红利,也不能因操之过急而影响正常的财政发展秩序。另一方面着眼长远,不能满足于对既有制度和政策的修修补补,要以“功成不必在我”的勇气,以钉钉子的精神推进财税体制改革,对传统理念和方式进行大胆革新,一关一关地攻坚克难,着力构建有利于经济社会平稳持续健康发展的现代财政制度。比如,针对专项资金“散、小、乱、差”的现象,我们下决心克服改革“阵痛”,冲破利益“藩篱”,大力开展清理整合规范专项资金工作,力争在2015年底前,将省级财政各类专项项目数量由现有的332项压减至170项左右,压缩50%,并在以后逐年压减。

三是增强担当意识。财税体制改革责任重、压力大,唯有敢于担当、勇于担当、善于担当,才能增强发展的意识、干事的勇气、履职的胆识,才能负起财税改革的责任。广大财政干部职工要把全部的心思和精力集中到谋事干事上,自觉投入到财税体制改革和财政事业发展中去,始终坚持实事求是的工作作风,把工作做实、做精、做细,坚决克服一切“何必当真的观念,干一下得了的

想法,得过且过的心态”,切实树立起敢于担当、真抓实干的精神,展现财政干部奋发勇为的新面貌。

四、适应和引领依法理财的新常态

一是要健全法制体系。在近年来出台江西省财政监督条例、政府非税收入管理条例、税收保障办法等地方性财税法律法规的基础上,我们还将进一步加强法治宣传教育,特别是结合新预算法的贯彻实施,把财政法治建设与财政管理改革结合起来,统筹规划地方性财税法规出台,逐步建立涵盖预算编制执行、资金运行、财政监督、绩效评价等环节的法律法规和制度体系,提高财税法律法规的系统性。同时,加强财政内部控制建设,推进内设机构和职责调整,对部分权力集中的岗位实行分事行权、分岗设权、分级授权,定期轮岗,强化内部流程控制,提高财政运行的安全性和规范性。

二是要强化财政监督。新预算法不仅强化了人大对预决算的审查监督制度,还深化了财政监督、审计监督和社会监督,不法行为将无可遁形。全省财政部门在主动接受人大、审计、社会等各方面监督的同时,还必须严格执行新预算法和党的各项财经纪律,不断加大财政监督检查力度,坚决查处违反新预算法和财经纪律的行为,捍卫法律尊严,整饬财经纪律。

三是要加大预决算公开。按照新预算法要求,预算公开的范围和深度要有大的提升,涉及预算管理全过程、决算、转移支付、政府采购、部门预决算等,力度之大前所未有的。2014年,江西省全面完成财政预决算、部门预决算和“三公经费”预算信息公开工作。下一步,我们将加大公开力度,既披露关注度高的重点项目支出,又丰富细化图表,让人大代表、社会公众看清楚、看明白预算,有效监督政府收支。□

责任编辑 雷艳

政府工作报告 新词新思路

【定向调控】

原文：面对经济下行压力加大的态势,我们保持战略定力,稳定宏观经济政策,没有采取短期刺激措施,而是继续创新宏观调控思路 and 方式,实行定向调控,激活力、补短板、强实体。

释义：定向调控是区间调控的升级版。定向降准,定向降税,改大水漫灌为精准滴灌,目的就是要帮助千千万万在生死线上挣扎的小微企业活下来,渡过难关。

背景：2014年6月6日,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主持召开部分省市经济工作座谈会时强调要“精准发力、定向调控”。

【双引擎】

原文：2015年,政府工作关键处理好“稳”和“进”的关系,稳中求进,要着眼于实现中高速增长和迈向中高端水平双目标,坚持稳增长政策稳预期和促改革调结构双结合,打造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和增加公共产品、公共服务双引擎。

释义：“双引擎”一方面是增加公共产品和服务供给,加大政府投入,鼓励社会参与,提高供给效率;另一方面是推动大众创业、万众创新。

背景：今年1月23日,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在世界经济论坛2015年年会上提出,中国经济要行稳致远,必须全面深化改革,用好政府和市场这“两只手”,形成“双引擎”。